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Rosedale Hotel Holdings Limited**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89)

### **盈利警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相比去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溢利。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以對本公司管理層所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為基礎，有可能因應於本公司核數師審閱管理層賬目後而予以調整（如有）。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1)條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預期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未經審核綜合虧損，相比去年同期則錄得未經審核綜合溢利。截至二零一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578,000,000港元，主要來自出售旅遊及相關業務之收益約716,900,000港元。然而，上述出售收益並非經常性項目，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錄得類似項目。儘

管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於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錄得虧損，惟虧損金額已較去年同期有所減少。持續經營業務表現改善主要由於行政開支、融資成本及投資物業之公平值變動於回顧期內減少所致。

本公佈所載資料乃以對本公司管理層所編製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為基礎，有可能因應於本公司核數師審閱管理層賬目後而予以調整（如有），尤其是本集團資產之可收回數額是否需要作出減值，或有否任何憑證支持撥回過往已確認之減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預期將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三十一日公佈。倘若本集團管理賬目經董事會進一步審閱後須作出任何重大調整，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此另行發表公佈。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珀麗酒店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陳玲

香港，二零一一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張漢傑先生（主席）

陳玲女士（董事總經理）

陳百祥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郭嘉立先生

潘國興先生

冼志輝先生